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  
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YBRID KINETIC GROUP LIMITED**

**正道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8)

**澄清公佈  
框架協議**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之  
全資附屬公司天津正道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正道」)與安徽江淮汽車股份有  
限公司(「江淮汽車」)為成立一間合資公司(「合資公司」)以開發環保新能源汽車及  
汽車相關產品(「該項目」)之建議合作(「建議合作」)而訂立雙方框架協議及三方框  
架協議。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為免生疑，董事會謹此澄清，雙方框架協議及三方框架協議所述之合資公司乃指將由天津正道與江淮汽車為建議合作而成立之同一間合資公司。訂立三方框架協議及合肥經濟開發區參與三方框架協議之主要目的乃為確定將予進行該項目之地點，並顯示合肥經濟開發區對該項目之友好及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正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仰融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十一名執行董事：即仰融博士（主席）、黃春華博士（副主席）、劉泉先生（副主席）、王川濤博士（行政總裁）、許永生先生、朱勝良博士、王瑋博士、張振威博士、徐建國先生、李正山先生及洪曙光博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夏廷康博士及朱國斌博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邦傑先生、王利興先生、丁國傑先生及宋健博士。